

美國高等教育六大協會簡介

駐美國臺北經濟文化代表處文化組

美國高等教育由於多元、個殊化，學校之間的溝通合作仰賴各類教育協會之聯繫，在眾多高等教育協會組織中，美國教育委員會(ACE)、美國州立學院與大學協會(AASCU)、公立及贈地大學協會(APLU)、美國大學協會(AAU)、全美獨立學院及大學協會(NAICU)、美國社區學院協會(AACC)被稱為美國高等教育「六大協會」(The Six/Group of the Six)，其均為以大學為會員、以校長為主要出席代表之協會。

一、美國教育委員會(American Council on Education, ACE)創立於1918年，為美國能見度高、傘狀組織(umbrella)的高教團體，會員包括美國經認可並授予學位之大學院校，目前會員超過1,800個公私立、營利與非營利之二年制、四年制高教機構，範圍包括80%的大學生，其中75%為十年以上之會員。主要宗旨在促進美國高等教育之發展、提供聯繫服務、進行科學研究、爭取及維護整體利益等，任務包括：1. 提供最新與高等教育有關之公共政策訊息、2. 確保與聯邦決策者聯繫互動、3. 代表大學參與國會有關大學及學生之議題討論與決策過程、4. 提供大學校長及學校相關主管領導經驗傳承與學習、5. 推廣終身學習及提供成人教育機會、6. 強化美國高等教育國際化。美國教育委員會(ACE)並負責召集「六大協會」(The Six)開會，以強化合作及溝通協調。其重要性包括：提供大學與國會、聯邦部門聯繫與溝通管道、為全國媒體高等教育議題最常引用及訪問之教育團體、為最常代表美國高等教育發聲及出席聯邦或最高法院法律案例討論之機構、主席布洛德(Molly Corbett Broad)每週一信並提供各校長最新的教育資訊及華府活動消息。

該機構下設國際化與全球參與中心(Center for Internationalization and Global Engagement, CIGE)與終身學習中心(Center for Lifelong Learning, CLL)，前者在促進美國高等教育之國際化，並擔任總統及國務院高教國際發展顧問；後者提供成人教育、軍人及退伍軍人教育服務，其所辦理之普通教育發展證書(General Education Development, GED)考試為高中同等學力測驗。

二、美國州立學院與大學協會(American Association of State Colleges and Universities, AASCU)

成立於 1961 年，主要會員為州立學院與大學，目前會員跨 50 州、有超過 420 所公立校院，涵蓋學生數超過 400 萬。其主要宗旨包括以下幾項：

1. 支持公立高等教育的公共使命：擁護以學生為中心 (Student-Centered Advocacy)，強調合理負擔 (affordability) 及績效責任 (accountability)、提供決策者政策諮詢及以行動支持會員學校權益、維持與各州政府聯繫以支持州立大學校院發展。
2. 凝聚校長、總校長及領導團隊力量：以會員驅動 (Member-Driven) 為本位之決策機制，形成像 Public Policy Agenda, Summer Council programming 等計畫、協助校長及主管領導效能，提供專業發展、專業研討、年度校長會議、夥伴結盟會議等。
3. 支持傑出與創新表現：鼓勵大學校院的地方參與角色，包括美國民主計畫 (American Democracy Project)、地方總管 (stewards of place) 精神等。
4. 提供公立校院交流及標竿學習、教育新訊研究分析之平臺。

「美國州立學院與大學協會」下設學術領導與改革辦公室 (Division of Academic Leadership and Change)、行政與財務辦公室 (Division of Administration and Finance)、公共傳播辦公室 (Division of Communications)、政府關係與政策分析辦公室 (Division of Government Relations and Policy Analysis)、會員服務辦公室 (Division of Membership Services)、獎助資源辦公室 (Grants Resource Center)、會展辦公室 (Meetings Office)。另設有美國軍人機遇大學系統 (Servicemembers Opportunity Colleges)，參與本計劃系統之大學校院得協助國防部提供現役軍人攻讀大學學歷教育。

三、美國公立及贈地大學協會 (Association of Public and Land-Grant Universities, APLU)

前身為成立於 1887 年的美國農業大學與實驗站協會 (American Association of Agricultural Colleges and Experiment Stations)，為美國最早的高等教育協會，1963 年美國贈地大學協會 (American Association of Land-Grant Colleges and Universities) 與全美州立大學協會 (National Association of State Universities) 合併，組成「全美州立大學及贈地大學協會」(National Association of State Universities and Land-Grant Colleges)，2009 年改名為現名「公立及贈地大學協會」(APLU)。主要會員為公立研究型大學、

贈地大學(Land-Grant Universities)、州立大學系統、相關高教組織等四類，目前會員跨 50 州，包括 217 所州立大學、贈地大學、州立大學系統及相關組織等，涵蓋包括 350 萬大學部學生及 110 萬研究生，645,000 名教職員，接受聯邦補助之研究經費年度超過 340 億美元，佔聯邦研究經費之三分之二。決策運作係由會員學校選舉產生董事會及主席進行會議決策，行政部門則由總裁領導各部門。

「公立及贈地大學協會」(APLU)目前贈地大學會員有 74 所，其中 18 所為深具歷史的非裔高教機構，此外，會員中並包含擁有 33 所印裔 贈地大學的美國印裔高等教育聯合系統(American Indian Higher Education Consortium, AIHEC)，其主要分成七個委員會運作:1. 進路、多元與卓越委員會:2. 科技諮詢委員會:3. 糧食、環境與再生資源委員會;4. 創新、競爭力與經濟繁榮委員會;5. 國際交流委員會;6. 科學、數學與教師責任委員會:7. 城市計畫委員會。

所謂贈地大學係起源於林肯總統 1862 年 7 月 2 日簽署之贈地大學法案(The Land Grant College Act)，聯邦依據該法案提供土地供各州設立大學以協助勞工子弟攻讀農業、機械及人文社會學科等領域學位，法案為當時佛蒙特州參議員賈斯汀摩利爾(Justin Smith Morrill)所提出，故亦稱為摩利爾法案(The Morrill Act of 1862)，該法案除促進美國各州公立高等教育發展，並奠定專業人才培育之基礎，目前全美有超過 100 所贈地大學。

四、美國大學協會(Association of American Universities, AAU)

成立於 1900 年，原由 14 所授予博士學位的美國大學組成，目前則為由美國和加拿大的主要研究型大學組成的組織，會員包括 61 所公私立研究型大學，59 所位於美國、2 所位於加拿大，會員中的 59 所美國大學所授予的博士學位佔全美半數，而其中 55%為科學及工程領域。由於美國大學協會相當重視研究與教學品質，由於入會條件及程序要求高，所以其會員資格也常被視為辦學品質之肯定。

美國大學協會由執行委員會(Executive Committee)督導運作，由 11 個會員組成，包括於會議中政策提案、審查及通過預算、支持校長及與總部合作執行計畫、代表其他會員學校出席會議及行使權益。董事會則由 61 個學校主管組成，其主要任務包括：

1. 確保研究型大學研究與教學品質；
2. 維繫研究型大學與聯邦政府之關係；

3. 進行相關政策研究與政策事務之溝通協調；
4. 代表會員學校出席立法事務會議及遊說相關教育法案；
5. 建立會員學校夥伴關係及資源分享交流合作；
6. 強化國際教育事務參與及擴大全球交流合作。

五、全美獨立學院及大學協會 (National Association of Independent Colleges and Universities, NAICU)

成立於 1976 年，會員數超過 1000 所私立大學校院，其中包括傳統的文理學院、主要研究型大學、宗教學府、歷史悠久的非裔大學校院、女子學院、表演藝術校院、二年制大學、法學院、醫藥學院、工程及商業各領域學府等，全美獨立大學協會致力於維繫美國高等教育之多元性發展。主要任務包括 1. 進行教育新訊之分析追蹤與研究、2. 協助整合聯繫州層級之教育活動、3. 提供會員法律諮詢及提供法規政策影響層面之分析意見、4. 擔任重要行動方案之先鋒，例如學生獎助連盟(Student Aid Alliance)、全國校園投票登記計畫(National Campus Voter Registration Project)，協助辦理不分黨派選民教育等。

另，全美獨立學院及大學各州行政協會(National Association of Independent College and University State Executives, NAICUSE)之會員也都是全美獨立學院及大學協會之會員，該協會並與獨立高等教育基金會(Foundation for Independent Higher Education (FIHE))及美國獨立學院協會 (Council of Independent Colleges) 加強合作及夥伴關係，以提升對會員服務及協助之成效。

六、美國社區學院協會(American Association of Community Colleges, AACC)

成立於 1920 年，前身為美國初級學院協會(American Association of Junior Colleges, AAJC)，1992 年改為現名。美國社區學院協會(AACC)會員包括近 1,200 所二年制、授予副學士學位(associate degree)的社區學院機構，涵蓋 1,300 萬學生，將近半數的美國大學部學生，其中約 800 萬為修習學分學位，非學分學位者約 500 萬，此外，會員並包括波多黎各、日本、英國、南韓、阿拉伯聯合大公國等校。

美國社區學院之設立約於 100 年前，1901 年的朱麗葉初級學院

(Joliet Junior College)開始，以接近家、社區的概念成立，逐漸形成不分身分地位、學習能力，只要有意願均可親近的教育機構，加速高等教育大眾化發展，目前全美約有 1,167 所社區學院，若以校區計則有 1,600 個校區。為貫徹社區學院之使命，美國社區學院協會(AACC)所發展的辦校方向及策略有五:1. 支持協助社區大學發展、2. 學生進路、學習與成功、3. 社區學院領導發展、4. 經濟及職場發展、5. 全球及跨文化教育。美國社區學院協會(AACC)董事會由 32 名董事組成，董事由會員選舉產生，其任務包括:1. 實踐入學管道開放(open-access admissions)政策提供每個學生均等公平教育機會、2. 提供多元綜合教育方案、3. 做為高等教育社區化的機構、4. 進行教學訓練與服務、5. 提供終身學習機會。

美國社區學院協會(AACC)除協助社區學院進行與聯邦與各州之聯繫，並透過與其他以校長為本的協會機構(The Six)合作，及與美國勞工部、教育部、能源部、國土安全部、商業部及國家科學基金會均有良好關係，以達監督影響聯邦教育政策議題，維護高等教育發展之共同利益。

上述六大協會總部均位於華府，ACE 和 AACC 並都位於華府的 One Dupont Circle 大樓，該大樓建於 1969 年，目前為一棟全美高等教育中心(National Center for Higher Education)，美國許多高等教育協會組織都設在這棟高等教育中心大樓內。

譯稿人:張佳琳

參考來源:

ACE 網站 <http://www.acenet.edu/Pages/default.aspx>

AASCU 網站 <http://www.aascu.org/Default.aspx>

APLU 網站 <http://www.aplu.org/>

AAU 網站 <http://www.aau.edu/>

NAICU 網站 <http://www.naicu.edu/>

AACC 網站 <http://www.aacc.nche.edu/Pages/default.aspx>